

一百一十三年八月核能二廠

除役安全管制資訊

核能安全委員會提供

核能二廠管制措施

一、執行 113 年第 3 季核二廠除役定期視察及核安總體檢現場查證專案視察

核安會於8月12日至16日執行113年第3季核二廠除役定期視察及核安總體檢現場查證專案視察，本次除役定期視察項目包含核二廠除役期間安全分析報告、技術規範與技術需求手冊修訂管制作業、核二廠除役計畫自主管制事項辦理現況等；核安總體檢現場查證項目則包含(a)注意改進事項 D-AN-KS-112-006 之追蹤；(b)水災廠外危害防護的現場履勘；(c)火山噴發前/後減緩對策有關防範措施設備維護及程序書查證；(d)廠區重要道路受損救援因應措施與演(訓)練(含基礎液化復原、路障清除)查證；(e)B.5.b 策略及設備操作演練及備品查證；(f)因應福島事故總體檢之核管案件(JLD)改善查證；(g)總體檢強化設備維護及組件備品查核等項目進行查核。

二、執行 113 年第 2 次核二廠不預警專案視察

核安會於8月28日執行113年第2次核二廠不預警專案視察，本次視察範圍涵蓋兩部機主控制室、1/2 號機輔機廠房、開關場控制室、氣渦輪機控制室、保安監控中心、輻防管制站及廢

料廠房控制室等區域，本次主要查證包含現場值班人員執勤精神狀況、行為與紀律、控制室作業管理(含限制進入區域管制及控制室錄影)、抄表與記錄的正確性、系統設備異常之處置措施、廠區保安監控執行情形及輻防管制運作等進行查證，視察結果無發現不符之情事。